

证券代码：600855 证券简称：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：2024-017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十二届八次董事会、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35,214,440.60 元，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5,549,594.63 元。

公司基于 2023 年整体业绩亏损以及后续稳定发展的考虑，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证监会）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结合当前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，

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、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。公司将始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十二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2024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同意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，并同意公司将《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

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日